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QDII）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4 年 0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6
2.5 信息披露方式	6
2.6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35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5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36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36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36
7.4.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36
7.4.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40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0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2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42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42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4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4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5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5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5
10 重大事件揭示	45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5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5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6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6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6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6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6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8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9
12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2 存放地点	50
12.3 查阅方式	50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 ETF（QDII）
场内简称	港股国企 ETF
基金主代码	159519
交易代码	159519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8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3,157,854.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3 年 8 月 31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的调整。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2、存托凭证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5、融资与转融通证券出借投资策略；6、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指数收益率（经估值汇率调整）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境外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 息 披 露 负 责 人	姓 名	刘国华	张 珊
	联系电话	021-31081600转	400-61-95555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 31089000, 400-888-8688	400-61-95555
传真		021-31081800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浦东大道1200号2层225室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200082	518040
法定代表人		周向勇	缪建民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文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一号汇丰总行大厦
办公地址		香港九龙深旺道一号，汇丰中心一座六楼
邮政编码		-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5-20 层和本基金托管人住所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6,079,483.04

本期利润	17,004,989.9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3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9.3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3.9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359,555.9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91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8,340,429.0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22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2.2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8 月 23 日，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不满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09%	1.09%	1.98%	1.13%	1.11%	-0.04%
过去三个月	16.51%	1.15%	15.57%	1.18%	0.94%	-0.03%
过去六个月	23.91%	1.20%	22.12%	1.24%	1.79%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22.25%	1.15%	24.02%	1.20%	-1.77%	-0.05%

注：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以人民币计价。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3 年 8 月 23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8 月 23 日，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以人民币计价。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 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 1.1 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266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 年 2 月 14 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 QDII 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中昊	国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国泰中证内地运输主题 ETF、国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LOF）、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国泰上证综合 ETF、国泰沪深 300 指数、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国泰沪深 300 增强策略 ETF、国泰中证 1000 增强策略 ETF、国泰中证钢铁 ETF、国泰中证煤炭 ETF、国泰创业板指数（LOF）、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 ETF（QDII）、国泰中证机器人 ETF 的基金经理	2023-08-23	-	9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 Arrowstreet Capital(美国)。2019 年 12 月加入国泰基金，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22 年 1 月起任国泰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内地运输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沪深 3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 1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6 月起兼任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23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1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吴向军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 ETF（QDII）、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 ETF 发起联接（QDII）的基金经理、投资总监（海外）	2023-08-23	-	20 年	硕士研究生。2004 年 6 月至 2011 年 4 月在美国 Guggenheim Partners 工作，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2011 年 5 月起加入国泰基金，2013 年 4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2018 年 5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0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国泰中证港股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起至 2024 年 8 月任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 年 6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

					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2024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国际业务部副总监，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国际业务部副总监（主持工作），2018 年 7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国际业务部总监，2017 年 7 月起任投资总监（海外）。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法律法规及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

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1 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第一季度 A 股出现大幅波动。一月末二月初股市出现急跌行情，上证指数达到 2635 低点。小盘，微盘股都在不同程度上出现了流动性危机，小票发生踩踏，也螺旋式的加剧了下跌的趋势。春节前，宽基指数 ETF 迎来巨额申购，市场流动性危机逐步缓解，信心逐渐恢复。A 股节后大幅反弹，上证指数迅速收复 3000 点大关。

二季度 A 股波动率抬升，呈现先震荡后下跌的走势。沪深 300，中证 500 和中证 1000，分别作为大、中、小盘的代表，二季度均出现下跌。宏观经济仍然呈现强供给，弱需求的态势，如何提振需求，仍然是经济复苏的核心问题。二季度地产政策频繁推出，但单纯从地产周期自身惯性来看，地产投资下行压力将持续加大。从海外来看，美国经济韧性仍然较高，通胀压力在今年相对可控，市场软着陆预期偏强。

上半年整体来看，上证指数持续震荡、小幅收跌 0.25%，大盘代表沪深 300 指数微涨 0.89%，成长性中盘股表征指数如中证 500 下跌 8.96%，小盘股表征指数中证 1000 下跌 16.84%。板块上，上半年表现靠前的为银行、煤炭、公用事业、家用电器、石油石化等高分红高股息防御板块，表现落后的为计算机、商贸零售、社会服务、传媒、医药生物等；风格上，高股息红利风格相对占优。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 23.9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2.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新国九条的发布强调了高质量发展，包括加强和完善退市机制，推动上市公司分红，回购以及增持等一系列举措，都是有利于 A 股由融资所导向的市场逐步向融资与投资平衡的市场所过渡的。长期来看，国九条强调加强公司治理，一定是利好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

短期而言，金融监管后市场普遍呈现大盘占优的结构。而受风险偏好的影响，三季度大盘估值风格或继续呈现相对优势。而小盘则受退市监管，分红要求等新规的影响，叠加投资人的风险偏好，未来可能仍然承压。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自本报告期初至 2024 年 01 月 18 日期间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

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1,547,886.48	1,057,053.26
结算备付金		967.59	-
存出保证金		7.77	0.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35,608,795.27	36,747,699.51
其中：股票投资		135,608,795.27	36,747,699.5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1,033,493.39	-
应收股利		1,523,560.34	17,723.00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139,714,710.84	37,822,475.80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1,250,925.60	8.05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2,663.85	15,467.34
应付托管费		15,799.15	4,640.2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54,893.16	154,727.20
负债合计		1,374,281.76	174,842.7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113,157,854.00	38,157,854.00
未分配利润	6.4.7.8	25,182,575.08	-510,220.99
净资产合计		138,340,429.08	37,647,633.0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39,714,710.84	37,822,475.80

注：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2225 元，基金份额总额 113,157,854.0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7,331,599.34
1.利息收入		18,419.6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8,419.61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858,995.6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3,001,295.59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2	-
股利收益	6.4.7.13	1,857,700.03
其他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4	10,925,506.8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5	1,528,677.25
减：二、营业总支出		326,609.44
1. 管理人报酬		218,706.48
2. 托管费		65,611.92
3. 销售服务费		-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
7. 税金及附加		-
8. 其他费用	6.4.7.16	42,291.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004,989.90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04,989.9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004,989.90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8 月 23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8,157,854.00	-510,220.99	37,647,633.01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8,157,854.00	-510,220.99	37,647,633.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	75,000,000.00	25,692,796.07	100,692,796.07

“－”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7,004,989.90	17,004,989.90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75,000,000.00	8,687,806.17	83,687,806.1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46,000,000.00	10,966,712.82	156,966,712.82
2.基金赎回款	-71,000,000.00	-2,278,906.65	-73,278,906.6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13,157,854.00	25,182,575.08	138,340,429.08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8 月 23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李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莹，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洪涛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424 号《关于准予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01,147,000.0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3)第 042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01,157,854.00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0,854.0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3]794 号文审批同意，本基金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标的指数成份股(含存托凭证)、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和其他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含港股通标的股票)。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参与其他境外市场投资工具和境内市场投资工具投资。境外市场投资工具包括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包括交易型开放式基金(ETF))；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可以进行境外证券借贷交易及境外正回购交易、逆回购交易。在投资香港市场时，本基金可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或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进行投资。境内市场投资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股指期货、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且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因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限制的情形除外。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指数收益率(经估值汇率调整)。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

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4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

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547,886.48
等于：本金	1,547,722.46
加：应计利息	164.02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1,547,886.48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25,198,945.37	-	135,608,795.27	10,409,849.9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25,198,945.37	-	135,608,795.27	10,409,849.9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20,085.66
其中：交易所市场	20,085.66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34,807.50
合计	54,893.16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8,157,854.00	38,157,854.00
本期申购	146,000,000.00	146,000,000.0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1,000,000.00	-71,000,000.00
本期末	113,157,854.00	113,157,854.00

注：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645,621.72	-1,155,842.71	-510,220.99
本期期初	645,621.72	-1,155,842.71	-510,220.99
本期利润	6,079,483.04	10,925,506.86	17,004,989.9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634,451.18	5,053,354.99	8,687,806.17
其中：基金申购款	6,138,434.56	4,828,278.26	10,966,712.82
基金赎回款	-2,503,983.38	225,076.73	-2,278,906.6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0,359,555.94	14,823,019.14	25,182,575.08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446.3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9,895.50
其他	77.79
合计	18,419.61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5,670,848.69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2,429,465.65
减：交易费用	240,087.45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001,295.59

6.4.7.10.2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赎回基金份额对价总额	73,278,906.65
减：现金支付赎回款总额	73,278,906.65
减：赎回股票成本总额	-
减：交易费用	-
赎回差价收入	-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3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	----------------------------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857,700.03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857,700.03

6.4.7.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25,506.86
——股票投资	10,925,506.86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0,925,506.86

6.4.7.15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ETF 替代损益	1,528,677.25
合计	1,528,677.25

注：替代损益收入是指投资者采用可以现金替代方式申购本基金时，补入被替代股票的实际买入成本与申购确认日估值的差额，或强制退款的被替代股票在强制退款计算日与申购确认日估值的差额。

6.4.7.16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9,944.48
信息披露费	24,863.02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用	4,099.27

深港通证券组合费	3,384.27
合计	42,291.04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 ETF 发起联接（QDII）”）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境外资产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2关联方报酬

6.4.10.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18,706.48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91.22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18,415.2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50% / 当年天数。

6.4.10.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5,611.92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15%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6,000,116.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6,000,116.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5.30%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占基金 总份额的比 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11,329,172.00	10.01%	-	-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1,547,886.48	8,446.3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未有在承销期间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 H 股普通股 178,903.00 股，成本总额为人民币 5,505,560.63 元，估值总额为人民币 5,788,318.19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4.18%。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投资境外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目标为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员与全程结合、风控与发展并重的风险管理理念。董事会主要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在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各类风险的防范和管理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一线业务部门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的管控，公司具体的风险管理职责由风险管理部、审计部和稽核监察部负责，组织、协调并与各业务部门一道，共同完成对法律风险、投资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风险类别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专门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风险管理部和稽核监察部由督察长分管，配置有法律、风控、信息披露等方面专业人员。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招商银行及境外资产托管人香港上海汇丰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信用类债券比例为 0.00%(2023 年 12 月 31 日：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持有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国家或地区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证券资产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其中持有任一国家或地区市场的证券资产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持有非流动性资产市值不得超过基金净值的 10%，持有境外基金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只境外基金不得超过该境外基金总份额的 2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及存出保证金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547,886.48	-	-	-	1,547,886.48
结算备付金	967.59	-	-	-	967.59
存出保证金	7.77	-	-	-	7.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35,608,795.27	135,608,795.27
应收清算款	-	-	-	1,033,493.39	1,033,493.39
应收股利	-	-	-	1,523,560.34	1,523,560.34
资产总计	1,548,861.84	-	-	138,165,849.00	139,714,710.84
负债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1,250,925.60	1,250,925.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52,663.85	52,663.85
应付托管费	-	-	-	15,799.15	15,799.15
其他负债	-	-	-	54,893.16	54,893.16
负债总计	-	-	-	1,374,281.76	1,374,281.7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548,861.84	-	-	136,791,567.24	138,340,429.08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057,053.26	-	-	-	1,057,053.26
存出保证金	0.03	-	-	-	0.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6,747,699.51	36,747,699.51
应收股利	-	-	-	17,723.00	17,723.00
资产总计	1,057,053.29	-	-	36,765,422.51	37,822,475.80
负债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8.05	8.0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5,467.34	15,467.34
应付托管费	-	-	-	4,640.20	4,640.20
其他负债	-	-	-	154,727.20	154,727.20
负债总计	-	-	-	174,842.79	174,842.7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057,053.29	-	-	36,590,579.72	37,647,633.01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为 0.00%（2023 年 12 月 31 日：0.00%），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净资产无重大影响（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35,608,795.27	135,608,795.27
应收股利	-	1,523,560.34	1,523,560.34
资产合计	-	137,132,355.61	137,132,355.61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137,132,355.61	137,132,355.61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6,747,699.51	36,747,699.51
应收股利	-	17,723.00	17,723.00
资产合计	-	36,765,422.51	36,765,422.51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外 汇风险敞口净额	-	36,765,422.51	36,765,422.51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增加约 686	增加约 184
	港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减少约 686	减少约 184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35,608,795.27	98.03	36,747,699.51	97.6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35,608,795.27	98.03	36,747,699.51	97.61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无足够历史经验数据计算其他价格风险对基金净资产的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35,608,795.27	36,747,699.51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135,608,795.27	36,747,699.51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基金申购款

于本会计期间，本基金申购基金份额的对价总额为 156,966,712.82 元，其中包括以股票支付的申购款 0.00 元和以现金支付的申购款 156,966,712.82 元。

(2) 除基金申购款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5,608,795.27	97.06
	其中：普通股	135,608,795.27	97.06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48,854.07	1.11

8	其他各项资产	2,557,061.50	1.83
9	合计	139,714,710.84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135,608,795.27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98.03%。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135,608,795.27	98.03
合计	135,608,795.27	98.03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通讯业务	19,366,263.07	14.00
医疗保健	-	-
原材料	3,320,233.17	2.40
日常消费品	4,175,137.94	3.02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	-
金融	60,918,661.04	44.04
能源	30,183,009.88	21.82
工业	1,823,499.23	1.32
公用事业	6,197,936.09	4.48
信息技术	3,523,587.92	2.55
房地产	6,100,466.93	4.41
合计	135,608,795.27	98.03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及存托凭证。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7.4.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 券市场	所属国家 (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1	CNOOC	中国海洋 石油	00883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697,020.00	14,249,899.18	10.30
2	ICBC	工商银行	0139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3,357,574.0 0	14,218,772.56	10.28
3	China Mobile	中国移动	00941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97,492.00	13,879,018.89	10.03
4	CCB	建设银行	00939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2,621,739.0 0	13,806,506.49	9.98
5	BANK OF CHINA	中国银行	0398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3,278,257.0 0	11,519,198.46	8.33
6	PETROC HINA	中国石油 股份	00857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822,699.00	5,931,801.29	4.29
7	CM BANK	招商银行	0396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78,903.00	5,788,318.19	4.18
8	SINOPEC CORP.	中国石化 股份	00386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952,719.00	4,399,809.54	3.18
9	CHINA SHENHU A	中国神华	0108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31,724.00	4,321,975.88	3.12
10	AGRICU LTURAL BANK OF CHINA	农业银行	0128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205,154.0 0	3,673,732.64	2.66
11	CHINA RES LAND	华润置地	01109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39,177.00	3,372,488.91	2.44
12	ZIJIN MINING	紫金矿业	02899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220,746.00	3,320,233.17	2.40
13	SMIC	中芯国际	00981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87,440.00	2,928,765.30	2.12

14	CHINA LIFE	中国人寿	0262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289,906.00	2,921,089.15	2.11
15	PICC P&C	中国财险	0232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266,325.00	2,357,774.16	1.70
16	CHINA TELECO M	中国电信	0072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540,320.00	2,283,234.76	1.65
17	CHINA OVERSE AS	中国海外 发展	0068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70,260.00	2,104,019.82	1.52
18	CPIC	中国太保	02601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08,481.00	1,887,100.85	1.36
19	CNCB	中信银行	0099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406,534.00	1,858,887.61	1.34
20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0078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825,848.00	1,683,079.10	1.22
21	PSBC	邮储银行	0165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387,850.00	1,621,241.86	1.17
22	MENGNI U DAIRY	蒙牛乳业	02319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22,315.00	1,562,882.36	1.13
23	CHINA RES POWER	华润电力	00836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71,224.00	1,556,863.05	1.13
24	CHINA UNICOM	中国联通	00762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232,419.00	1,520,930.32	1.10
25	CHINA RES BEER	华润啤酒	00291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62,989.00	1,509,081.01	1.09
26	YANKUA NG ENERGY	兖矿能源	01171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25,622.00	1,279,523.99	0.92
27	KUNLUN ENERGY	昆仑能源	00135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65,911.00	1,226,531.58	0.89
28	TSINGTA O BREW	青岛啤酒 股份	00168	深港通 联合市	中国香港	23,200.00	1,103,174.57	0.80

				场				
29	CHINA RES GAS	华润燃气	01193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36,184.00	903,217.70	0.65
30	CITIC SECURIT IES CO.,LTD.	中信证券	06030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81,814.00	858,705.02	0.62
31	CHINA GAS HOLD	中国燃气	00384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27,768.00	816,279.09	0.59
32	CHINA STATE CON	中国建筑 国际	03311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75,827.00	737,733.68	0.53
33	CHINA POWER	中国电力	02380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92,000.00	709,699.97	0.51
34	CHINA RESOUR CES MIXC LIFESTY LE SERVICE S	华润万象 生活	01209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26,447.00	623,958.20	0.45
35	HUA HONG SEMI	华虹半导 体	01347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29,557.00	594,822.62	0.43
36	SINOTR UK	中国重汽	03808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31,500.00	583,613.23	0.42
37	GUANG DONG INV	粤海投资	00270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26,372.00	527,090.99	0.38
38	CHINA MER PORT	招商局港 口	00144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47,349.00	502,152.32	0.36
39	BEIJING ENT	北京控股	00392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19,164.00	458,253.71	0.33
40	CHINA TAIPING	中国太平	00966	深港通 联合市 场	中国香港	55,928.00	407,334.05	0.29

7.4.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权益投资。

7.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ICBC	01398	13,546,371.96	35.98
2	CCB	00939	13,015,035.06	34.57
3	China Mobile	00941	12,885,834.24	34.23
4	CNOOC	00883	11,867,830.68	31.52
5	BANK OF CHINA	03988	10,714,637.36	28.46
6	CM BANK	03968	5,613,710.01	14.91
7	PETROCHINA	00857	5,213,927.09	13.85
8	SINOPEC CORP.	00386	4,152,493.95	11.03
9	CHINA SHENHUA	01088	4,109,183.87	10.91
10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01288	3,843,335.86	10.21
11	CHINA RES LAND	01109	3,437,361.81	9.13
12	SMIC	00981	2,902,484.04	7.71
13	BANK COMM	03328	2,885,596.60	7.66
14	ZIJIN MINING	02899	2,882,779.26	7.66
15	CHINA LIFE	02628	2,870,297.20	7.62
16	PICC P&C	02328	2,419,117.85	6.43
17	CHINA OVERSEAS	00688	2,210,783.32	5.87
18	CHINA TELECOM	00728	2,121,998.62	5.64
19	CHINA RES BEER	00291	2,018,862.68	5.36
20	MENGNIU DAIRY	02319	1,881,190.38	5.00
21	CPIC	02601	1,827,050.04	4.85
22	CNCB	00998	1,689,055.96	4.49
23	PSBC	01658	1,688,554.35	4.49
24	CHINA TOWER	00788	1,622,825.43	4.31
25	CHINA UNICOM	00762	1,243,714.05	3.30
26	YANKUANG ENERGY	01171	1,135,552.54	3.02
27	KUNLUN ENERGY	00135	1,048,013.55	2.78
28	CITIC SECURITIES	06030	1,009,707.51	2.68
29	CHINA GAS HOLD	00384	912,045.58	2.42
30	CHINA RES GAS	01193	855,385.20	2.27
31	CHINA RES POWER	00836	833,775.18	2.21

注：1.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是当地市场代码。

2.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2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 金额	占期初基金 资产净值比例 （%）
1	CCB	00939	4,410,944.43	11.72
2	ICBC	01398	4,410,487.16	11.72
3	BANK COMM	03328	4,217,897.97	11.20
4	China Mobile	00941	4,183,200.98	11.11
5	CNOOC	00883	4,000,695.15	10.63
6	BANK OF CHINA	03988	3,471,424.95	9.22
7	CM BANK	03968	1,743,814.83	4.63
8	PETROCHINA	00857	1,730,156.61	4.60
9	SINOPEC CORP.	00386	1,372,609.79	3.65
10	CHINA SHENHUA	01088	1,270,652.19	3.38
11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01288	1,269,486.19	3.37
12	CHINA RES LAND	01109	1,005,725.33	2.67
13	ZIJIN MINING	02899	957,479.80	2.54
14	ACC	00914	935,687.91	2.49
15	SMIC	00981	895,028.49	2.38
16	CHINA LIFE	02628	845,258.13	2.25
17	PICC P&C	02328	806,981.97	2.14
18	PSBC	01658	765,497.30	2.03
19	CHINA TELECOM	00728	680,982.72	1.81
20	CHINA OVERSEAS	00688	629,088.27	1.67

注：1.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是当地市场代码。

2.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3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130,365,054.55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45,670,848.69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国银行”违规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工商银行及其下属分支机构由于未严格审核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贸易背景，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迟报案件确认报告；贷款三查不到位，未发现借款人按揭首付款未实际缴付；贷前调查不尽职、贷后管理不到位未注册取得基金从业资格的人员销售基金；小微企业划型不准确；主承销的多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定价严重偏离市场合理水平，干扰了市场秩序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建设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非法划扣个人账户资金；委托未在本机构进行执业登记的个人从事保险代理业务；后管理不到位，贷款被挪用于购房；贷前调查不到位，贷款发放后短期内即形成不良；贷后管理不到位，贷款资金未按约定用途使用；理财业务风险隔离不符合监管规定；理财业务投资运作不合规；违规收费质价不符；办理货物贸易外汇收支业务时，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农业银行及其下属分支机构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未按照规定报送财务会计报告、统计报表等资料个人贷款管理不到位，信贷资金流入限制性领域；贷前调查不到位，未发现客户资金交易流水造假；固定资产贷款发放不审慎；贷款五级分类不准确；贷款资金

未按约定用途使用；信贷业务管理不到位，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招商银行及其下属分支机构因未按规定承担小微企业押品评估费；未按规定承担房屋抵押登记费；未落实价格目录，向小微企业收取委托贷款手续费；小微企业规模划型依据不足；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行为、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行为、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行为等受到金管局分支自己够、外管局分支机构、央行分支机构罚款、警告、没收违法所得、整改通知。

中国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因贷款三查不到位；信用卡汽车分期业务管理不审慎；员工行为管理及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员工行为管理及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报送统计报表；贷前调查不审慎、未对押品权证的真实性认真审核；违规实施贷款展期等原因，受到监管机构公开处罚。

本基金管理人就上述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公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77
2	应收清算款	1,033,493.39
3	应收股利	1,523,560.34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57,061.50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7.11.5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港股国企联接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368	82,717.73	68,021,427.00	60.11%	33,807,255.00	29.88%	11,329,172.00	10.01%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世诚投资六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5,294,700.00	22.35%
2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540,800.00	18.15%
3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00,116.00	5.30%
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15,003.00	3.11%
5	BARCLAYS BANK PLC	2,688,815.00	2.38%
6	宋毅江	2,503,500.00	2.21%
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60,447.00	1.73%
8	简街香港有限公司－JSQB 有限公司(R)	1,768,854.00	1.56%
9	马义川	1,375,200.00	1.22%
10	浙江红蓝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蓝牧五月石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63,800.00	1.21%
-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	11,329,172.00	10.01%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QDII)		
--	----------------------------	--	--

注：以上信息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名册编制。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0.00	0.00%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8 月 23 日）基金份额总额	201,157,854.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8,157,854.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46,000,000.0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1,00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3,157,854.00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24 年 3 月 27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周向勇先生离任公司总经理、转任董事长并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

2024 年 7 月 25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李昇先生担任本基金管理人总经理。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光大证券	2	176,035,903.24	100.00%	35,207.24	100.00%	-
德邦证券	1	-	-	-	-	-
万联证券	1	-	-	-	-	-
太平洋证券	2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财通证券	1	-	-	-	-	-
川财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2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粤开证券	2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信达证券	2	-	-	-	-	-
华鑫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证券	2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东北证券	1	-	-	-	-	-
中泰证券	2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注：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 (1) 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5)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证券公司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交易席位租用标准的，由公司投研业务部门提出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席位的调整意见（包括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等），并经公司批准。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	-	-	-	-	-	-	-
德邦证券	-	-	-	-	-	-	-	-
万联证券	-	-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	-
财通证券	-	-	-	-	-	-	-	-
川财证券	-	-	-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	-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	-
粤开证券	-	-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	-
华鑫证券	-	-	-	-	-	-	-	-
申万宏源证券	-	-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指定旗下部分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2024-01-05

	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	关于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4-01-13
3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4-03-26
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4-03-27
5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4-05-10
6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	2024-06-26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4 月 14 日	10,048,514.00	77,307,001.00	84,666,700.00	2,688,815.00	2.38%
	2	2024 年 0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	—	27,469,500.00	2,174,800.00	25,294,700.00	22.35%
	3	2024 年 01 月 19 日至 2024 年 01 月 21 日	—	18,000,000.00	18,000,000.00	—	—
产品特有风险							
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发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关于准予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注册的批复
-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3、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

4、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5、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5-20 层。

基金托管人住所或办公场所。

12.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